

证券代码：002340

证券简称：格林美

公告编号：2017-077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8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丰源”）的通知，汇丰源将其持有的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提前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汇丰源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汇丰源持有的质押给光大证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2,800,000股（原质押股份数为36,400,000股，因公司于2016年6月1日实施了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“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”，质押股份数变为72,80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9.94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.48%）于2017年5月17日解除了质押，并办理了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汇丰源持有公司365,022,86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2.44%，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75,53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8.0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9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回购申请单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